

2013 年城市盃國際龍舟錦標賽

重要注意事項及異動

致：所有龍舟隊伍

- 一、應為減少各隊伍負擔，已將比賽日程縮至三天，請詳閱日程規劃。
- 二、報名人數：每隊可報名領隊、教練、管理、聯絡、舵手、鼓手、選手 20 人、預備選手 4 人，共 30 人。(隊員不可跨組報名)
- 三、各組報名未滿四隊時，大會有權取消比賽或並組參賽。
- 四、於 **2013 年 10 月 11 日** 前將報名所需資料(含選手、隊職員姓名、生日、身分證字號(護照字型大小亦可)及上傳最近 6 個月內 2 吋彩色照片 300KB 以下檔案(生活照及藝術照等概不受理)填入 2013 年城市盃國際龍舟錦標賽網路報名系統 <http://enews.kh.edu.tw/Dragonboat>
- 五、200M、500M 於抽籤會議中以抽籤決定賽程。
- 六、2000M 順序(依 200M 成績做出發順序，由成績最佳的隊伍為第一出發者)。

※此順序因考慮隊伍競爭中的安全性，也考慮避免因意外所產生的成績影響。
- 七、技術會議：2013 年 11 月 1 日(五) 14:00 在高雄市體育處 3 樓(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 99 號)會議室舉行。
- 八、賽程抽籤：2013 年 11 月 1 日(五) 15:00 假高雄市體育處 3 樓會議室舉行。
- 九、裁判會議：2013 年 11 月 1 日(五) 16:00 於高雄市體育處 3 樓會議室舉行。
- 十、賽前練習：依各隊選擇練習時間，由大會排定至比賽現場練習，自 10 月 31 日(星期四)及 11 月 1 日(星期五)(請填顯練習調查表)。
- 十一、隊伍可用划槳輔助龍舟對齊起點線，但一旦發令員發出「Attention」通知隊伍注意時，則全部划槳動作均應立即停止。若發令員或途中裁判發現有隊伍的划槳仍有動作，發令員可判罰一次警告，該警告與偷跑警告效力相同。

- 十二、如撞船事件對比賽結果並不會造成實質性的影響(即發生撞船船隻已離領先群至少約 50M)，則比賽繼續進行，被撞之隊伍則另安排時間重賽。
- 十三、於比賽途中，任何一隊超越水道線，如不影響他隊，則不被判定該場失敗，如果妨礙對手或撞擊他舟者，則依 2-10 條例判定。
- 十四、敬請各隊多加利用本會安排相關住宿配套措施(因為相關合作飯店皆是熱心運動推展並已給予相當優惠的措施，也為能長期經營合作模式)，若有問題須協助者，務必告知本會協助，0932-235915)，以免影響部分權益。
- 十五、各隊於選手之夜時，敬請務必準備一個節目，與友共樂。